

2020 年度
焦作市财政局（汇总）部门决算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财政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焦作市财政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拟订全市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全市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县（市、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 起草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

(三) 负责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市级预决算公开。

(四)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 组织制定全市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级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制定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 依法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管理地方政府债余额限额。统一管理政府外债。

(七) 按照规定权限负责企业党的建设和企业领导人员相关管理工作。

(八)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拟订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各类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九) 负责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和监督执行，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拟订企业财务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十)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一) 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十二) 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十三) 根据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的需要，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落实相关专项投入和必要的工作经费，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绩效管理和监督，保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十四) 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管。

(十五) 指导推进全市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建设，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国有资本合理流动；指导所监管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和对外经济合作工作。

(十六)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监督和管理规范性文件，拟订有关制度，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十七) 建立和完善全市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负责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十八) 按照规定权限负责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的任免、考核等相关管理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化建设，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

(十九) 围绕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推动国有资本优化配置，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和回报水平。

(二十) 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对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政策、标准等工作进行督促检查，指导、监督所监管企业的法治建设及合规管理工作。

(二十一)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焦作市注册会计师管理办公室主要职责是：1、负责本市会计师事务所（分所）及其注册会计师的日常管理工作；2、负责本市注册会计师的注册、年检、转所、转会的审查、上报工作；3、负责本辖区内非执业会员入会、转会、退会、培训、年检等的审查和上报的工作。4、负责本市注册会计

师行业监管工作；5、负责组织实施我市注册会计师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工作；6、负责我市会计师事务所年度财务决算报表汇总上报工作；7、负责我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工作。

焦作市国外贷款项目管理办公室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和外国政府贷款项目的前期准备、资金及财务管理、报账提款审核、监督和指导等工作；组织协调全市利用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综合性贷款项目的实施工作。

焦作市财政局干部教育中心（河南省中华会计函授学校焦作市分校）职责：为财政建设提供人才保障，承担财政系统干部教育培训、财政支农政策业务培训工作以及负责会计函授教育管理工作。

焦作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主要职责是1、受市财政局委托，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管理和整合运营、置换重组利用及政府公物仓管理等工作；2、承担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的政策研究、项目储备、业务指导、项目评估、信息管理、宣传培训等职责任务。

焦作市会计委派管理中心主要职责是加强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和财务监督，服务经济建设。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委派会计人员管理。

焦作市清产核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有：负责制定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处置、调剂、出租、出借和事业单位对外投资的监督管理；制定资产配置标准和相关费用标准，审核编制资产购置预算和审批购

置事项；负责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产权登记、产权界定、产权纠纷调处、资产清查等工作；指导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及城镇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执法执勤车辆编制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清产核资工作。

焦作市财政计算机信息管理中心部门职责：1、负责全市财政系统综合网络的总体规划与应用规划；2、负责全市财政系统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的维修、维护以及计算机网络建设与管理；3、负责应用软件及数据库的开发、更新与维护；4、负责计算机耗材的采购、领发与管理；5、负责财政信息的发布、收集与整理；6、负责与上级财政部门、市委、市政府以及其他有关单位的网络连接、数据交换工作。

焦作市财政预算执行局部门职责：1、组织执行年度市级预算，分析财政收支执行情况；受市政府委托，定期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预算及其执行情况。2、根据市级预算安排，组织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收入。负责管理市本级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财政专户资金、政府性基金等。3、贯彻执行《预算法》及财政预算执行管理改革的方针政策。负责执行国家金库管理制度、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4、研究制定各项财政资金管理办法，负责市级财政资金的有序调度和统一拨付。负责财政资金的会计核算工作。5、汇总编制全市财政总决算和行政事业单位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6、负责管理市级财政银行开户，管理和审批市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开立、变更和备案。7、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财政统发工资工作。8、

负责与财政审计有关的工作。指导各县市区预算执行管理工作。9、负责综合性财政统计及分析工作等。10、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焦作市非税收入管理局主要职责任务是：负责全市非税收入的征收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市收费票据、罚没票据、内部往来票据的管理工作。

焦作市财政项目评审中心部门职责：承担对部门预算项目进行评审，研究提出财政预算项目支出标准，开展财政预算项目事后续效评价；承担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预算、工程价款和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工作等。

焦作市政府公物仓管理中心部门职责：焦作市政府公物仓管理中心负责制定政府公物仓资产管理制度，负责对市级政府公物仓资产进行配置、收缴、调拨、使用和处置，负责政府公物仓的仓储管理、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收缴资产处置收益，负责管理公物仓资产信息平台。

焦作市财政科研所部门职责：负责财政政策的研究，为领导决策提供咨询和参谋作用。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财政局（汇总）内设机构 41 个，包括：32 个机关科室、2 个副县级二级机构、7 个科级二级机构。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财政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 个）、所属单位决算（9 个）。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0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10 个，具体是：

1. 焦作市财政局本级
2. 焦作市财政预算执行局
3. 焦作市非税收入管理局
4. 焦作市财政干部教育中心
5. 焦作市注师协会
6. 焦作市财政项目评审中心
7. 焦作市财政计算机信息管理中心
8. 焦作市政府综合治税服务中心
9. 焦作市财政研究所
10. 焦作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焦作市财政局（汇 总）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3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271.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5.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9.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8.0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54.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5,994.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86.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46.12
	30			61	
总计	31	6,440.73	总计	62	6,44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854.07	5,837.45	0.00	0.00	0.00	0.00	16.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9.87	5,083.24	0.00	0.00	0.00	0.00	16.63
20106	财政事务	5,094.87	5,078.24	0.00	0.00	0.00	0.00	16.63
2010601	行政运行	2,969.10	2,966.07	0.00	0.00	0.00	0.00	3.0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79	327.20	0.00	0.00	0.00	0.00	13.59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111.58	11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636.63	63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289.76	289.76	0.00	0.00	0.00	0.00	0.00

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739.01	739.01	0.00	0.00	0.00	0.00	0.00
1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105	专项业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	教育支出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1508	进修及培训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150803	培训支出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14	503.14	0.00	0.00	0.00	0.00	0.00
1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26	476.26	0.00	0.00	0.00	0.00	0.00
1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0	28.6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52	248.52	0.00	0.00	0.00	0.00	0.00
1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14	199.14	0.00	0.00	0.00	0.00	0.00
1807	就业补助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8	恤	25.88	25.88	0.00	0.00	0.00	0.00	0.00
180801	死亡抚恤	25.88	25.88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93	218.93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93	218.93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19	107.19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7	13.27	0.00	0.00	0.00	0.00	0.00
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47	98.47	0.00	0.00	0.00	0.00	0.00
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994.61	3,979.01	2,015.5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71.40	3,283.87	1,987.52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12	0.00	0.12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12	0.00	0.12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5,266.27	3,283.87	1,982.4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990.27	2,990.27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1.44	0.00	591.44	0.00	0.00	0.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64.45	0.00	64.45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635.25	0.00	635.25	0.00	0.00	0.00

1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110650	事业运行	293.60	293.60	0.00	0.00	0.00	0.00
1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83.26	0.00	683.26	0.00	0.00	0.00
1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113105	专项业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67	485.67	0.00	0.00	0.00	0.00
1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8.79	458.79	0.00	0.00	0.00	0.00
1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0	28.60	0.00	0.00	0.00	0.00
1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22	232.22	0.00	0.00	0.00	0.00
1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98	197.98	0.00	0.00	0.00	0.00
1807	就业补助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1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1808	其他	25.88	25.88	0.00	0.00	0.00	0.00

080801	死亡抚恤	25.88	25.88	0.00	0.00	0.00	0.00
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47	209.47	0.00	0.00	0.00	0.00
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47	209.47	0.00	0.00	0.00	0.00
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48	100.48	0.00	0.00	0.00	0.00
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49	96.49	0.00	0.00	0.00	0.00
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07	0.00	18.07	0.00	0.00	0.00
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8.07	0.00	18.07	0.00	0.00	0.00
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8.07	0.00	18.07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3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11.66	5,111.6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5.67	485.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9.47	209.4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00	1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8.07	18.07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37.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34.87	5,834.8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5.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8.28	348.2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5.7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6,183.14	总 计	64	6,183.14	6,183.1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5,834.87	3,924.56	1,910.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1.66	3,229.42	1,882.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12	0.00	0.1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12	0.00	0.12
20106	财政事务	5,106.53	3,229.42	1,877.11
2010601	行政运行	2,935.82	2,935.82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6.15	0.00	486.15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64.45	0.00	64.45

110607	信息化建设	635.25	0.00	635.25
1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00	0.00	8.00
110650	事业运行	293.60	293.60	0.00
1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83.26	0.00	683.26
1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0.00	5.00
113105	专项业务	5.00	0.00	5.00
1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1508	进修及培训	0.00	0.00	0.00
150803	培训支出	0.00	0.00	0.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5.67	485.67	0.00
1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8.79	458.79	0.00
1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0	28.60	0.00

1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22	232.22	0.00
1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98	197.98	0.00
1807	失业补助	1.00	1.00	0.00
1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0	1.00	0.00
1808	抚恤	25.88	25.88	0.00
180801	死亡抚恤	25.88	25.88	0.00
20	卫生健康支出	209.47	209.47	0.00
2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47	209.47	0.00
2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48	100.48	0.00
2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0	12.50	0.00
2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49	96.49	0.00
20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0.00	10.00

.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	0.00	10.00
.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0.00	10.00
.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07	0.00	18.07
.507	国有资产监管	18.07	0.00	18.07
.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8.07	0.00	18.0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9.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40.33	30201	办公费	33.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9.67	30202	印刷费	0.4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76.1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59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72	30205	水费	3.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1.71	30206	电费	11.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18	30208	取暖费	6.2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6.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6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2	30211	差旅费	16.9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4.9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6	30214	租赁费	0.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50	30215	会议费	4.9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6.21	30216	培训费	1.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87.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5.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0.5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32	30229	福利费	19.8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0			
人员经费合计		3,520.08	公用经费合计				40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30	0.00	33.00	0.00	33.00	45.30	24.03	0.00	18.97	0.00	18.97	5.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财政局（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焦作市财政局（汇 总）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440.7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08.4 万元，下降 12.3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854.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37.45 万元，占 99.72%；其他收入 16.63 万元，占 0.2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994.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79.01 万元，占 66.38%；项目支出 2,015.59 万元，占 33.6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183.1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91.35 万元，下降 12.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34.8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7.3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27.27 万元，下降 8.2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34.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111.66万元，占8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85.67万元，占8.32%；卫生健康(类)支出209.47万元，占3.59%；城乡社区(类)支出10万元，占0.1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等支出18.07万元，占0.32%。

（三）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176.54万元，支出决算为5,834.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7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71.31万元，支出决算为293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71.45万元，支出决算为486.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

(项)。年初预算为 12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包含原会计委派后续工作专项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674.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专项资金为信息中心项目资金，不在单位预算反映。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9.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9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专项资金第四季度银行贴息在 2021 年第一季度支付。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2.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2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支出(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3.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8.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年初预算在各专户，不在单位预算反映。

1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年初预算在各专户，不在单位预算反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24.5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26.64 万元，下降 3.13%，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人员经费 3,520.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04.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

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8.3万元，支出决算为24.03万元，完成预算的30.68%。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8.97万元，完成预算的57.48%，占78.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06万元，完成预算的11.17%，占21.0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业务。

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33万元，支出决算为18.97万元，完成预算的57.4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其中 0 车 0 辆、0 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8.97 万元。主要用于燃油费、路桥费、车辆维修维护费、车辆保险费。2020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17%。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0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06 万元。主要用于省检查组专项审计、其他地市调研学习等。2020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1 个、来宾 25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我部门（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5659.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523.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404.49 万元；支出项目共 55 个，支出金额 1731.74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55 个，自评金额 1731.74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 1 个，评价金额 283.3 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评价

2020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财政局	
年度履职目标	<p>目标1:（一）拟定全市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二）起草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三）负责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收支。（四）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五）组织制定全市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六）依法拟定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七）按照规定权限负责企业党的建设和企业领导人员相关管理工作。（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九）负责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和监督执行，拟订国有资本管理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拟订企业财务制度并组织实施。（十）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十一）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纪检财务管理制度。（十二）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十三）根据全市安全生产工作需要，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落实相关专项投入和必要的工作经费，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绩效管理，班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十四）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管。（十五）指导推进全市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建设，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等。（十六）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监督和管理规范性文件，拟订有关制度，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十七）建立和完善全市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负责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十八）按照规定权限负责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的任免、考核等相关管理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化建设，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十九）围绕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推动国有资本优化配置，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和回报水平。（二十）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对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政策、标准等。</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第一，唯实惟先，确保财政收支平稳可持续运行。	一要加强收入组织和分析。二要注重培育新增财源。三要强化暂付款清理。

	第二，坚持过“紧日子”，扎实做好“三保”工作。	一要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二要强化对县（市）区的“三保”监控。三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
	第三，强化重大战略首位保障，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一要全力支持重大战略实施。二要促进产业发展提质增效。三要服务“精致城市、品质焦作”建设。四要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和乡村建设。五要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基本民生保障。	一要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二要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三要完善公共卫生服务。四要支持生态环境改善。五要支持平安焦作建设。
	第五，用于创新破题，深化财政体制机制改革。	一要强化预算“大统筹”的理念。二要提升项目谋划和实施水平。三要统筹优化土地收益分配机制。四要统筹创新财政投入方式。
	第六，畅通上下对接，积极谋划争取项目资金。	一要加强政策研究。二要加强项目谋划。三要有效加强项目资金争取。
	第七，深化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要完善预算绩效体系建设。二要突出绩效评价重点。三要深化评价结果运用。
	第八，突出更可持续，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一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二要防范国有企业债务风险。三要注意清理规范民生政策。
	第九，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建立健全国资监管体系。	一要加快市场化转型发展。二要积极稳妥推进国企改革。三要有效转变国资监管方式。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659.63
	1. 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5659.63
	（2）其它资金	0
	2.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523.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2) 项目支出	1731.74
投入管理 指标	工作目标 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政府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 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编制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百分比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百分比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百分比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百分比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百分比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百分比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及时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百分比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百分比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百分比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百分比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国企监管工作经费	>=100百分比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国库专项业务经费	>=100百分比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财政业务转运工作经费	>=98百分比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财源建设绩效监管工作经费	>=98百分比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财政业务保障经费	>=100百分比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98百分比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98百分比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百分比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百分比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我部门共有 55 个项目批复了绩效目标,其中机关 29 个、焦作市预算执行局 6 个、焦作市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 个、焦作市预算评审中心 1 个、焦作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 个、焦作市政府综合治税服务中心 1 个、焦作市财政干部教育中心 5 个、焦作市注册会计师管理办公室 2 个、焦作市财政计算机信息管理中心 4 个、焦作市财政研究所 3 个。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 95.8 分。

(三) 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0 年度焦作市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中绩效评价等级标准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等级为“良”。绩效评价

得分为 88.72 分。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0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1.1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50.57 万元，下降 38.4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9.5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1.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我单位没有在职及退休省级领导）、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9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焦作市财政业务信息系统 2020 年度 运维服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焦作市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费

项目单位：焦作市财政计算机信息管理中心

评价机构：河南安策绩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要求，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按照焦作市财政局工作部署，河南安策绩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受托开展 2020 年度焦作市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经过前期资料收集、调研、指标评分等过程，于 2021 年 8 月初步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现将主要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及资金概况

焦作市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费项目主要用于为全市财政业务信息提供运维服务，运维服务有效期限包括一年、三年两种类型。2020 年度，焦作市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共包括 16 个项目，分别由 13 家公司进行运维服务。预算安排资金 288.35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283.30 万元，包括焦作市级承担资金 129.30 万元，县区资金 154.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27%，资金支出进度总体较好。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问卷调查等形式对焦作市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价得分为 88.72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中绩效评价等级标准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立项程序规范，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设立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资金到位与支出情况良好，预算执行率为 98.27%；信息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资金支出规范、合理；组织分工较为明确，信息中心制定有《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流程》，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采购工作规范开展，合同管理较为完备，制度执行总体有效。

（三）主要成效

一是规范开展政府采购，各类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落地有效。2020 年度，焦作市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基本覆盖财政工作的主要业务。作为项目实施的初始阶段，信息中心认真落实、规范开展政府采购工作。年初严格按照预算资金安排，对符合政府采购标准的项目进行招标，按照采购流程确定服务商；采购标准金额以下的项目，依据省财政厅相关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以及询价、参考同行价等多种方式确定运维服务公司，按照《焦作市财政计算机信息管理中心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签订服务合同，明确双方责任。

二是强化分工组织协调，确保运维人员规范化管理。2020 年度，运维服务项目整体服务方式采取驻场服务和远程服务两种方式。在运维过程中，运维服务商明确组织内部分工，责任到人，团结协作。要求运维人员能遵守工作纪律，严格落实信息中心管理制度要求，遵守安全保密规定。合理调配人员，制定应急措施，

保障节假日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三是加强运维服务支持辅导，确保运维工作有序开展。在为财政业务信息系统提供支持服务过程中，运维服务商对用户提出的问题能够及时予以解答、指导，运维系统故障响应、排除及时，未接到系统使用单位或个人相关业务投诉，全年系统运行稳定率达 99.18%，为满足全市财政系统信息化需求、提升财政业务信息化系统使用效率、推动全市财政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四）存在问题

1.部分系统数据更新不够及时，利用效率相对较低。部分财政业务信息系统开发部署时间相对较早，信息维护与数据更新速度缓慢，数据共享存在困难。

2.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相对较低，预算编制不够科学、精细。一是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规范、合理。二是绩效目标管理水平相对较低。

3.运维服务考核机制不够健全，项目管理精细化水平有待提高。一是运维服务商沟通协作有待加强。二是运维服务绩效考核机制不够健全。

4.信息系统业务培训有待强化，运维服务质量仍需进一步提高。一是运维服务响应速度有待提升。二是运维服务业务培训有待加强。

（五）改进建议

1.优化财政资金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一是优化财

政资金投入方向。二是对现有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进行资源整合，形成信息资源共享，同时避免低水平、低层次重复开发建设，为科学决策提供方便、快捷、准确的信息依据。

三是加强财政业务信息系统中长期发展规划。

2.科学编制项目预算，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一是增进预算编制精准性。建议信息中心、各项目单位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综合考虑运维服务商年度运维工作量、投入人力、运维服务质量、同类发展地区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费用水平等因素，合理确定预算资金。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建议焦作市财政局进一步加强有关单位绩效目标申报和绩效评价工作方面的学习培训。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

3.规范运维服务绩效考核，提高运维服务质量。一是信息中心健全运维服务质量考核机制。建议信息中心制定运维服务商运维质量考核方案，设计运维服务考核指标，明确运维服务质量标准、考核方式、考核周期、考核对象、考核主体、考核结果运用等，把预算资金安排与资金支付同绩效考核结果相挂钩，发布考核结果，下发整改通知，强化运维服务商质量管理意识。

二是运维服务商明确运维考核标准。三是强化业务沟通交流协作。建议各运维服务商逐步完善内部运维服务考核机制。通过操作手册、用户服务手册等方式规范信息系统基础业务操作流程，提高系统运维标准化、规范化程度；明确内部员工运维服务考核标准，通过运维台账、阶段性总结报告、用户满意度调查、评价反馈等对运维服务质量进行监督考核，不断提高运维服务水

平。

4.强化信息系统业务培训，提升运维服务响应速度。一是加强信息系统基础知识培训。一方面，夯实服务“内力”。另一方面，增强服务“外力”。二是提高运维服务响应及故障解决效率。一方面，优化运维人员配置。另一反面，强化动态监测。强化系统运维预判、预测能力。